证券代码:600638　　股票简称:新黄浦　　编号:临2007-022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李中强未能出席,监事长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以上事项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了进一步做好公司专项治理工作,现将公司互联网地址和电话公布,以接受公众评议。

网址:www.600638.com

电话:021-63238888转18,17分机

联系人:李薇洁,蒋舟铭

特此公告。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9号)和上海证监局《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7]39号),公司于2007年4月开始开展治理专项工作。

通过本次治理专项活动达到的要求是:日常运作更加规范,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更加提高,公司独立性显著增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趋完善,让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治理水平广泛认同。

现就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于2006年9月收购北京广安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年底签署后续补充协议时未能及时披露临时公告,公司将以此引以为戒,加强信息披露的规范运作;

2、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重新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将在此次整改计划中,予以修订和完善;

3、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重新修订“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制度”,公司内部审计稽核工作较薄弱,将在本次整改中予以强化。公司将在此次整改计划中,将此制度予以修订和完善;

4、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拟适时建立。

二、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92年4月29日,由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以黄府[1992]108号文同意,由黄浦区房产经营公司、房屋修建公司、建筑材料公司、兴华实业经营开发公司、公房资产经营公司和美华房屋建筑装饰公司等六家全民所有制企业发起组建“上海黄浦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6月8日,上海市建设委员会以沪建经(92)第522号文批准,并经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92)以沪人金股字第52号文批准,同意上海黄浦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1993年3月26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38)。

1997年3月29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上海黄浦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经营、旧危房改造、室内外建筑装潢、物业管理、房产咨询等。

公司上市十四年来,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于2007年6月入选上交所180指数,截止2007年3月31日,公司净资产超过23亿元人民币。

(二)公司“三会”运作情况

1、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现场全程见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下发后,公司股东大会于2006年5月19日审议通过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规则》和《章程(修订)》。

在选举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过程中采取累计投票制。公司还开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热线电话,随时听取中小投资都对公司的建议。

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发生过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没有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没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没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历次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2、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3位独立董事、2位国资委派的董事(其中一位在关联单位兼职),还有3位华闻控股推荐的董事和1位在上市公司经理层兼任总经理职务的内部董事,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为30%,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且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董事会各位董事当选后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制订、内控体系的建立和完善、管理层激励、信息沟通、跨区域经营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的专业意见,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6年度共召开9次董事会,董事基本都能出席。如董事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会议的,均在与受托董事充分交流对各项议案意见的基础上,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表决。

3、监事会:目前监事会共有三人,一人为职工监事,二人为其他监事。公司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全体监事在日常监督及管理过程中严格按规则办事。监事会近3年没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没有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没有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充分及时披露,全部归档处理。监事会勤勉尽责。参加公司日常的办公会议、业务会议,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事长列席董事会会议等。

4、经理层:本届经理层于2005年6月28日五届一次董事会聘任产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

公司制定有《总经理工作细则》,经理层履行对公司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对日常经营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经理层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考核指标体系和考核程序,经理层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责任,签定经营责任书,董事会根据利润完成情况和经营、管理、廉政、安全生产等情况对照责任制和利润目标对经理层进行考核,与收入分配挂钩,奖惩分明。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有关联交易,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公司同时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发表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照相关的议事规则审议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

业务分开:公司作为一家以房地产开发、租赁经营为主的投资控股型公司,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以及自主经营能力。

资产分开:公司及各子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不存在被股东占用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人员分开:公司拥有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规章制度和规范的管理考核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经营层的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在公司专职工作并且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董事和经理人选的产生均符合法定程序,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机构分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及其运作完全独立于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亦完全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第一大股东完全分开。

财务分开: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会计核算体系完备,财务人员岗位责任明确,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完善,财务管理独立、完备、有效。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并独立依法纳税。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四)、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

完善相关制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新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时,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对于存在的问题不回避、不隐瞒、不拖延,能够及时、准确、完整的向全体股东告知事实。

通过日常工作和特色活动,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公司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设立了投资者关系平台、对外联系的电话与传真,并接待实地调研的投资者等。而且公司设置的投资者联系电话,一直坚持由专门工作人员人工接听,这样一方面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尊重,另一方面通过工作人员与投资者的交流,能够发掘、整理出对公司规范治理有价值的信息。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于2006年9月收购广安世纪项目,年底签署后续补充协议未能及时做临时公告披露,只是在2006年度报告中做出的披露。公司董事会将以此为教训,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力求在今后的信息披露的工作中,更加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行为。

2、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重新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就证监会和上交所近期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引》,公司将借此机会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体系,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修订和完善后提请最近一次召开的董事会审议。

3、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重新修订“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制度”,通过这次对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公司将在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方面花功夫,重点是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包括监督约束机制、经营管理机制等一整套完整系统的公司治理机制体系,使公司治理有一个新的突破和飞跃。

公司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的同时,根据新准则,着重对《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尤其是在建立内部控制的报告和信息反馈制度上下功夫,让业务部门、内审人员和其它相关人员发现内部控制的隐患和缺陷时,能够及时向管理层报告,力求把风险控制在萌芽中,使管理层能够及时做出相应回应,以预防和减少可能会造成的损失,从而确保经营业务的持续开展。

另外公司内部审计稽核工作也较薄弱,需进一步强化内部审计稽核工作,加强内部审计稽核业务。使内部审计稽核工作向深度和广度发展,充分发挥其在重大事项决策和财务会计中的监督作用。

该内控制度将尽快修订和完善并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

4、公司尚未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目前公司在经营决策中除了必须经独立董事事前审核的事项,其余一般情况下,都是董事会共同决策,为了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位董事的作用,发挥各位董事的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的经验,拟在适当的时候考虑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让各专门委员会在重大决策管理中起到科学作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5、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扩大,逐步向金融领域渗入,在公司目前聘用了常年法律顾问的基础上,还需尽快地设立法律事务岗位,更好地为公司业务拓展服务。

6、公司自93年上市至目前为止,股东大会召开的方式仅限于现场会议,没有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让更多的中小股东参与,尤其是异地股东,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这方面的工作,应该采取多种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进一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

7、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面,还要不断地改进,特别是在有关事项披露之后,更应该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机会,不仅仅是电话沟通,还可以形式多样,面对面地进行沟通交流,让投资者更及时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公司也能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和批评,增加投资者对公司更多的了解和信任,达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让投资者培养长期价值投资的理念。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目前公司已经通过要求各职能部门认真梳理正在执行的各项规章制度,查找不足和疏漏,一些制度已经着手进行修订,一些制度列入修订计划,为了在公司内部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发掘问题,修正缺陷,公司还计划重点完成以下二个制度:

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工作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在6月30日前提请董事会审议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责任人:董秘李薇洁。

对《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和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工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在7月30日前完成,提请董事会审议,责任人:财务总监胡少波。

2、加强内部审计稽核工作,制定并建立更严谨的内审制度,估计于年内完成,责任人:财务总监胡少波。

3、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选择适当的时间落实完成,责任人:董事长王伟旭。

4、公司设立法律事务岗位,估计于年内完成,责任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陆却菲。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公司在建立和健全现代企业制度的过程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和证监会的要求,设立了一套符合本公司实际的有特色的公司治理结构,指导和规范本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和日常事物。在全面推进和落实公司治理结构的同时,进一步完善科学决策程序,强化规范运作体系。按《公司法》和《证券法》要求,严格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和管理团队各自的职责、权利与义务,真正做到决策程序规范化、项目选择透明化、评估考核科学化和经营管理高效化,最大限度的规避决策风险、项目风险、经营风险和评估风险。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形成科学高效的运作体系。

1、强化制度建设和创新管理模式

公司根据规范运作要求和结合自身实际,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公司的《管理制度》包涵了治理篇、业务篇、管理篇、财务篇、人事篇、行政篇和审计篇,其制定和实施了41项相关管理办法,涵盖了本公司内部管理和各个层面和各项内容,在每一项具体的管理办法制定时都考虑到规范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管理制度》在经过审批通过后以文件的形式下发公司各部门和各子公司,并在公司内部网络公示,要求全体员工严格遵照执行。按照现代企业的规范和公司持续发展的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公司经营管理模式,真正确立公司战略决策中心、投资管理中心、项目运作中心和资产运营中心的作用,努力推进项目经理负责制和岗位责职负责制的科学管理运营模式,以项目为抓手,以效益为脉搏,明确管理职责、提升管理水平,把公司管理科学和管理制度落到实处。

2、优化科学决策和提升人力资源

面对复杂和多变的市场形势,本公司的产业化、市场化、区域化和规范化发展在做好市场调研工作的基础上优化科学决策。重点是根据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和上海发展的背景,重点把握经济趋势、行业发展、区域比较、市场分析、项目优选和严格考核等方面工作,并在此基础上以科学发展观为导向,不断发挥和优化公司的科学决策和科学管理,使公司各项经济目标、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得以顺利的贯彻和实施。为保障公司新一轮发展,公司将在优化人力资源和在职培训的同时积极引进经营型、专业型和复合型人才,并赋予特殊机制使用和引留人才。进一步提升和拓展经营者和管理者的素质、品格和能力,并为本公司持续和健康发展培育和引进一批德才兼备的后备人才,建立和健全人力资源的干部梯队。加大经营层、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继续工程教育和现代管理培训的宽度和力度。真正树立起人力资源是公司发展第一要素的观点,并在实际工作中认真加以贯彻和实施。

3、健全考核体系和完善激励机制

在健全管理制度和明确管理职责的基础上,公司结合重组后新一轮的发展战略目标,优化组织结构、强化考核体系、改革分配制度、细化目标职责,贯彻和实施更加行之有效的考核制度和激励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济工作顺利开展和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公司在完善经营指标责任制的同时,继续推行项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与业绩相挂钩的考核制度激励机制,强化预算管理,完善经营指标,制定科学和有效的奖惩激励制度,以充分激发全体员工的工作热情,创建富有凝聚力和创造力的员工队伍。对公司所属子公司和分公司经营者的管理,严格遵循优胜劣汰的奖惩机制,科学制定绩效年薪挂钩为核心的分配方式。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范要求,在控股股东的支持下适时推出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股权激励计划,开创上市公司、股东单位、经营管理层和公司员工多赢的新局面。

4、深化机制改革和实践资本经营

公司在发展中注重扩大治理的范畴,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在确保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实现和各项管理制度落实方面,主要是通过全面地、系统地和严格地执行既定的管理办法来实现对内部管理人员的约束和规范。公司通过总经理信箱和合理化建议等沟通平台,保证公司与股东、干部与员工之间的信息畅通。面对国家以房地产业为重点的宏观调控的不断深化和发展的新形势,公司在落实部门和组织力量,认真做好转型期房地产业的市场调研和比较分析的同时,继续发挥自己的品牌、融资和产业优势,除在原有产业、规模和区域进行扩张的同时,通过资本经营的杠杆,做好资本扩张的大文章,实施跨行业、跨区域、跨所有制的资本经营和资产重组,不断强化公司的资源利用、资本扩张和企业再造能力。通过资本经营的有效实践,提高公司资产投资的回报率,使股东的投资得到更丰厚的回报。

5、重塑企业文化和建设优秀团队

公司在发展中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始终将企业文化看作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同时也作为凝聚团队和支撑企业长远发展的根本手段之一。以公司战略性重组为契机,努力构建和重塑符合时代要求,企业特色和员工认同的企业文化,着力培养“拼搏、创新、团结、务实”的团队精神。继续倡导爱岗敬业和积极奉献,使每个员工都能自觉地把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和目标放在首位,不断激发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在提高效率的基础上,为公司最大限度创造效益。以“创新求实、追求卓越、诚信务实、共进双赢”的公司理念为指南,进一步重塑和提升企业文化,通过各种行之有效的方法和手段,建立勇于攀登的优质团队,培育奋发向上的企业文化,继续着力培养团队精神,通过团结拼搏与和谐创新构筑一个紧密合作和相互协调的有机整体,在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的同时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使每个员工能在工作获得发展的源动力和成就感。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具体自查事项详见上交所网站。

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

证券代码　600846　股票简称　同济科技　　编号　临2007-021

关于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7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刘建平董事因事未能出席,委托王昆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丁洁民董事长主持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公司高度重视证监会布置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通过对照公司治理有关规定及自查事项,认真查找本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制订了明确的整改计划。公司诚挚欢迎广大投资者、社会公众、各界人士通过电话、邮件或本公司网站对本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评议。公司集中收集评议的时间为6月27日至7月11日。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王顺林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　杨夏女士

电　话:(021)65985860-153;传　真:(021)65984903

E-mail:tjkjsy@tjkjsy.com.cn　公司网址:http://www.tjkjsy.com.cn

联系地址:上海中山北二路1121号同济科技大厦17楼　邮政编码:200092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6日

附件:《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有待改进的问题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尚需制度化;

(二)同济大学机电厂产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三)信息披露、内部审计暂时没有独立的部门;

(四)内控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落实。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17日,社会流通股于1994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是最早的高校上市公司之一。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法律法规的逐步建立和健全,公司的治理水平也逐步提高。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历史发展需要的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监督权、执行权。

公司每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每次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并按时披露股东大会提案资料。历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十分注意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充分保证股东大会的决策权。为了有效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的表决办法采用了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的计票由现场推选中小投资者代表、监事和见证律师共同监票,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正常、规范、有效。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11名董事组成。现有董事会的9名董事中,3名独立董事,2名来自经营管理团队,4名来自股东代表,董事来源合理。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所有董事分别参加了董事会的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担任了三个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可行性和有效性。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公司董事能勤勉尽责,认真、审慎审核董事会议题,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提出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重大关联交易均出具了独立意见,董事会的运作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由实际控制人同济大学推荐,1名由职工代表担任。监事会运作正常,对公司财务报告和财务状况、公司独立运作、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均进行了有效监督。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历届经理层稳定,没有出现任期内免职的情况。为了规范经理层的行为,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的职权、职责,总经理办公会、部门经理办公会、子公司总经理例会的议事程序,以及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在选聘总经理时,引入了公开招聘、竞聘上岗机制。

在内控制度方面,公司经过十几年的摸索、总结和积累,在公司治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劳动人事、行政事务等各方面,逐步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制度体系。公司正在指导下属企业修订公司章程,做到对下属企业的董事会、经营层授权明确、具有可控性和可操作性。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规范了信息报告的流程,有利于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公众披露公司信息。在投资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目前正在制订相应的管理办法,使该项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尚需改善

目前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点在于做好信息披露、与交易所和证券监管部门沟通、以及接受投资者来电来访。在与投资分析机构及媒体交流、利用公司网站与投资者交流等方面尚需努力改善和提高,并需要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化。原因:公司尚未进入绩优股行列,公司工作的重点仍是狠抓内部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益,因此,公司还没有花费足够的精力与机构投资者和媒体交流。

(二)下属企业极小部分产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同济大学机电厂100%的股权属于公司,公司享有人事任免权、经营决策权、股东收益权等股东应享有的全部权利,但在工商登记方面,出资人尚未变更为本公司。原因:同济大学机电厂的企业性质登记为国有企业,原计划结合改制一并解决工商变更问题,目前正在进行改制。

(三)信息披露、内部审计暂时没有设立独立的部门

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的要求,上市公司应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和信息披露部门。公司从提高工作效率的角度考虑,目前尚未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和信息披露部门,但公司设置了专职内部审计岗位,董事会聘任了专职的证券事务代表。原因:2006年公司精简机构和人员时,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和上述岗位工作量情况,对原审计部和证券信息部各自仅保留了一名专职人员,因此取消了部门,但其职责和工作内容保持不变。

(四)内控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落实

内控制度建设和实施是一个系统工程和动态过程。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一系列内控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根据公司内部和外部情况的变化适时进行调整,但在风险控制、管理人员激励、经济责任追究等方面,尚需进一步完善和落实。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相关责任人

存在的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进度计划	相关责任人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尚需制度化	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2007年8月31日前完成	董事会秘书起草文件,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下属企业小部分产权尚未完成工商过户	机电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目前正在进行改制工作,预计2007年12月31日前完成	经理层
(三)信息披露、内部审计暂时没有独立的部门	设审计专员,由监事会直接领导;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进行风险控制;设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007年8月31日前完成	董事会
(四)内控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落实	继续修订和补充内控制度,并强化落实流程管理	不断推进,预计年内完成	经理层起草有关制度,必要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公司治理特色

(一)竞聘上岗制度

公司在选拔人才的过程中,确立了竞聘上岗制度。2006年4月30日,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对聘任总经理采取了公开招聘、竞聘上岗的方式。目前,公司竞聘上岗的机制基本形成,公司及子公司重要的管理岗位人选均通过竞聘上岗产生。

(二)外部董事占优势

公司现有9名董事中,有3名独立董事、4名股东代表,经理层仅占2席。外部董事占优势,保证决策更多地考虑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了内部人控制,从而降低代理成本,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济大学系教育部重点高校,根据有关文件的规定,其持有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到其全资企业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实际控制人仍为同济大学。本次股权划转后,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的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90%。

自查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　600846　股票简称　同济科技　　编号　临2007-022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组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上海同济杨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向上海同济杨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增资950万元。

●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济大学将“国家大学科技园”的品牌注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公司与同济大学进行产业、资源、学科上的对接,提升公司整体的科技含量和竞争实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条件下,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方案,公司已于2007年1月5日进行了公告。

一、交易概述

由于上海同济杨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公司”)和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园公司”)的股东相同,仅股权比例略有差异,业务都是以同济大学为品牌的园区经营,因此将两公司合并重组,有利于整合资源,统一品牌,组成一个完整意义上的科技园公司,使本公司在今后的市场中具有更强竞争力。

重组的方案及步骤是:(1)科创公司吸收合并科技园公司;(2)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企管中心”)对科创公司以现金增资950万元;(3)科创公司更名为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科技园公司”);(4)企管中心向新科技园公司增资,将新科技园公司的股权比例调整为:本公司60%,上海杨浦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浦科技)20%,企管中心20%;(5)新科技园公司组建为上海同济科技园集团有限公司。

目前上述三个步骤已经完成,新科技园公司的股权比例目前为:本公司持股57.37%;杨浦科技持股24.78%;企管中心持股17.85%。重组方案的第(4)及第(5)步骤正在实施,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公告。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代表同济大学管理经营性资产

住所:上海市四平路1239号

单位性质:企业法人

法定代表人:李永盛

2、上海同济杨浦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其中:本公司持有65%的股权,杨浦科技持有20%股权,科技园公司持有15%股权。

法定代表人:丁洁民

主营业务:计算机信息、环保工程、汽车工程、新材料、自动控制、机电一体化领域内的“四技”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3、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300万元

本公司持有30.33%股权,企管中心持有36.30%股权,杨浦科技持有33.30%股权

法定代表人:杨东援

主营业务:开发建设、项目投资、企业融资服务、知识产权咨询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科创公司是以大学科技园建设与管理为主业的企业,科技园公司也是以大学科技园建设与管理为主业的企业。两家企业的股东相同,仅股权比例有差异,各方股东一致同意将两个企业进行合并。

以2006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科创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8,745.40万元;总负债为12,434.38万元;净资产为6,311.03万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0,029.30万元。科技园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692.08万元;总负债为83.91万元;净资产为3608.17万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000.93万元。

本次重组的定价依据均以评估净资产直接折算。由科创公司吸收合并科技园公司,并由企管中心向存续企业现金增资950万元,各股东按照在存续企业拥有的净资产评估值及增资的现金折算股权比例。目前,“同济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品牌已注入存续企业,存续企业更名为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简称“新科技园公司”)。新科技园公司的股权比例目前为:本公司持股57.37%;杨浦科技持股24.78%;企管中心持股17.85%。

四、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重组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济大学将“国家大学科技园”品牌注入本公司控股的企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科技含量,对同济科技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表决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李永盛、丁洁民两位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董事会决议(同股董字[2006]43号)及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
3. 独立董事意见;
4、《科创公司吸收合并及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5、《科技园公司吸收合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公告编号:临2007-02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无修改议案或增加新议案以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6日在福建莆田天妃温泉大酒店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人,代表公司股份152,2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40,000,000股的44.77%;其中:流通股股东1人、代表股份5,000股、占总股本的0.01%,非流通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152,200,000股、占总股本的44.76%。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怀靖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大会各项议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董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监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5,789,408.57元,公司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78,940.86元后,加上上年结转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余额2,708,146.61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918,614.32元。本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累积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918,614.32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6、200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

同意票1,13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13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7、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8、丁永涛先生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9、选举徐健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票152,20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其中:流通股同意票5,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非流通股同意票152,2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的上海方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方达律师事务所暨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方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编号:临2007-021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口退税率下调对公司影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出财税【2007】90号文件《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从2007年7月1日起,我公司轮胎产品的出口退税率由13%下调至5%。

该政策调整将对我公司2007年度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对此,公司将采取适当调整产品结构、降本增效等多项措施,尽力降低上述宏观政策调整所带来的不利影响。

特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海星科技　　编号:临2007-015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经公司征询控股股东和河南海星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由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控股比例65%)、本公司参股(参股比例35%)的河南海星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预计至中期末将形成较大的亏损,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预计中期业绩将形成亏损。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07年6月21日、22日和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向管理层核实,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2、经公司分别向控股股东——西安海星科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参股公司——河南海星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核实,由西安海星科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控股比例65%)、本公司参股(参股比例35%)的河南海星高速公路发展有限